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第四届董 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以电话、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,2020年8 月 27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,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 决,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顾益明先生主 持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决议合法有效。 本次会议审议情况如下:

一、 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 表决结果:同意9票,无反对或弃权票。

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已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《中国证券 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: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已于 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二、 会议审议通过《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》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无反对或弃权票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《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 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87)。

三、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》 表决结果: 同意 6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, 回避表决 3 票

根据《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(修订稿) 及其(草案)摘要(修订稿)》等相关规定,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,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延期的议案》,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,即延长至2021年12月5日。

本次延期后,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不再设定锁定期。存续期内(含延展期),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可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情况择机出售股票,一旦员工持股 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,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。如存续期内(含延 展期)仍未全部出售股票,可按规定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,审议后续相关事宜。

关联董事鲁崇明、王菁、陈锋已回避表决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《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88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。

四、 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<公司章程>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》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无反对或弃权票。

鉴于公司发展需求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对《公司章程》做出相应修订,并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《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90)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 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 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,无反对或弃权票。

公司拟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董事会、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。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,具体召开会议时间、地点及会议议程,公司将择日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